

# 陕西省财政厅文件

陕财办社〔2024〕221号

##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年技工院校学生资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相关市财政局，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199号）和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财教〔2024〕181号）要求，按照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9号）精神，为确保2025年技工院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保障工作顺利实施，依据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核定的技工院校符合条件人数，现下达你市(单位)2025年技工院校符合条件学生资助补助资金(详见附件1)，待2025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请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接收转移支付指标，并通过一体化系统完成资金列入本级的预算编制或补助下级的预算下达等工作。该项收入列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050303技校教育”。年终省级转移支付功能科目列“23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市县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省级科目详见附件1)。

- 附件：1. 2025年全省技工院校学生资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5年全省技工院校学生资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财政部, 人社部, 财政部陕西监管局。

---

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12月31日印发

---